



联合国



##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2008/L.2  
9 June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八届会议

2008年6月4日至13日，波恩

### 议程项目 5 (b)

《公约》第四条第 8 和第 9 款的执行情况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问题

###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问题

####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专家组”)主席的进度报告，并欢迎 2008 年 4 月 14 日至 16 日在也门萨那举行的专家组第十三次会议的报告<sup>1</sup>。

2. 履行机构表示赞赏工作组的杰出工作，并欢迎按照第 8/CP.13 号决定拟出的 2008-2010 年工作方案<sup>2</sup>。

3. 履行机构感谢也门政府承办工作组第十三次会议。履行机构还感谢丹麦、爱尔兰和挪威政府为工作组的工作提供资助。

---

<sup>1</sup> FCCC/SBI/2008/6。

<sup>2</sup> FCCC/SBI/2008/6, 附件一。

4. 履行机构赞同工作组 2008-2010 年工作方案，并鼓励工作组在执行工作方案中设法确保其活动与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及其机构和其他有关实体的相关努力能够相互补充。

5. 履行机构欢迎截至 2008 年 6 月 6 日为止已向秘书处提交 34 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行动方案”)，并鼓励尚未提交行动方案的缔约方及时提交。

6. 履行机构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缔约方和工作组正在努力执行行动方案，并期待环境基金准备向缔约方会议第十四届会议(2008 年 12 月)提交的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基金之下执行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7. 履行机构请专家组向履行机构第二十九届会议(2008 年 12 月)报告其取得的进展，并在该报告中提供信息说明专家组如何安排其工作的轻重缓急及其活动的时间范围。

8. 履行机构欢迎埃塞俄比亚政府主动表示愿在亚的斯亚贝巴承办专家组第十四次会议。

9. 履行机构请有能力的缔约方支持专家组的工作，并为支持其工作方案提供资源。

-- -- -- -- --